附表一　　基隆市衛生檢驗申請表

申請日期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產品名稱			
檢驗種類	檢驗項目		
□1.食品微生物檢驗 □2.食品化學檢驗 □3.食品添加物檢驗 □4.化粧品檢驗 □5.營業衛生檢驗 □6.其他經本府認定之衛生檢驗			
產品數量/重量		製造日期或保存期限	
包裝方式	□完整　□散裝		
收費金額	總計新臺幣：　萬　仟　佰　拾　元整 規費收據編號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		
附件	□ 身分證影本。申請者設籍於基隆市：□是　□否 □ 公司、商業或法人團體登記證明文件影本。 公司、商業或法人團體設立登記在基隆市：□是　□否 □ 委託書（委託他人申請者應檢附）。 □ 寫明收件人姓名及地址之回郵掛號信封一個。 □ 規費收據影本。		

備註：1.收費請參考基隆市衛生檢驗規費收費基準。

2.檢驗樣品之採樣、保存及運送過程，未經衛生局確認者，僅對所送樣品當時狀態進行檢驗，所得檢驗結果僅供參考，不得據為判定合法與否及整批產品狀態之結果證明。

3.申請時請詳閱背面檢驗申請注意事項。

申請人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申請代理人：　　地址：　　電話：

（應有申請人簽章；申請人為公司、商號或法人團體者，應加蓋大印及負責人印章）

服務窗口收件人簽章：

收件時間：　年　月　日　時　分